

臺北市國民中學領域召集人設置計畫

101.05.22

壹、依據

- 一、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
- 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先導計畫子計畫5「建置十二年一貫課程體系」
- 三、101年5月9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臺北市國中工作圈暨輔導團會議決議。

貳、目的

-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啟動，彰顯教師專業成長效能。
- 二、確立領域召集人角色功能，引領該領域專業學習社群發展。
- 三、藉由領域召集人增權赋能，落實領域共同備課及活化教學活動。
- 四、建構領域召集人專業社群，提升教師專業成長之視野及效能。

參、適用領域

語文（含本國語文、英語）、社會、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藝文、健體、綜合七大領域八大科目。

肆、領域召集人遴薦標準

一、必要條件

現任本市中等學校合格教師，並具備該科教學年資三年以上、且任教該校二年以上者。然若學校無符合條件者，得以個案處理之。

二、充分條件

- （一）教學表現優異、學科知識豐富、工作態度熱忱。
- （二）對課程發展或教學研究具有興趣或實務經驗。
- （三）關心教育政策發展、能與時俱進提升教學專業。

伍、領域召集人任期

任期一任兩年，並得連任為原則。

陸、領域召集人工作與職掌（附表：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系統運作組織架構表）

一、參加領域輔導團辦理之全市領域召集人專業學習社群工作坊。

（一）領域召集人經遴薦後須參加領域輔導團辦理之培訓，培訓合格者由教育局頒發證書。

（二）領域召集人參加培訓期間給予公假。

二、推動校內該領域專業學習社群，具體任務為

（一）**帶領**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

1. 與領域教師共同訂定領域共同備課計畫，以每兩週一次為原則帶領教師有計畫有內容有方法的以專業學習社群(PLC)進行各項工作。
2. 共同備課計畫內容包括課程研發、教材設計、活化教學、教學策略、教學方法、評量設計、學生學習檢核、回饋檢視與調整。

（二）**彙報**領域專業社群成效報告

1. 學期成效包括領域產出、每週共同備課內容記要及最具代表性的佐證資料(如課程設計、活化教學教案分享、評量設計等)，請以附件檢附於報告後。
2. 自我評估：填寫領域專業學習社群自我評估表。
3. 領域召集人於期末提送成效報告交教務處彙整後陳報教育局。

三、參與分區領域召集人專業社群運作。

柒、領域召集人服務回饋措施

一、減授授課節數：擔任領域召集人除基本授課節數及其他兼任校內職務之減課外，得再減2節，其中1節內含於校務教師總減節數，另1節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受總減節數限制。(私立學校則依其校內相關規定辦理之)

二、國際交流參訪：擔任領域召集人表現優異著有績效者，得優先徵詢參與本市國際教育交流參訪活動。

三、推薦典範表揚：擔任領域召集人表現優異著有績效者，優先推薦參與本市特殊優良教師及教學卓越獎評選。

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系統運作組織架構表

